

合同编号: A2020-F-23

# 安全评价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达茂旗鹏飞铜锌选矿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甲方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通讯地址：

乙方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研浩科技楼



法定代表人：

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隋超英

联系电话：

13804720460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签订日期：2020.6.5

法定代表人：王普贤

委托代理人：

王普贤

联系电话：

15848620881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开发区支行

帐号：152001480018018017238

行号：301192000066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

2020.6.5